公司代码:601186　　公司简称:中国铁建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和香港联合交易所（www.hkexnews.hk）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2024年年初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44,765,270千元，加上本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13,788,371千元，扣除2023年度现金分红4,752,840千元，分配2024年度其他权益工具持有人的利息2,436,579千元，本年末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51,364,222千元。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3,579,541,5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送现金红利300元（含税），共计分配利润4,073,862千元，占当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可供分配利润的20.60%。分配后，母公司尚余未分配利润47,290,360千元，转入下一年度。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国铁建	601186	–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中国铁建(China Rail Cons)	1186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联席公司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靖菁	靖菁、罗振飚	王强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0号东院中国铁建大厦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0号东院中国铁建大厦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0号东院中国铁建大厦
电话	010-52688000	010-52688000	010-52688000
传真	010-52693302	010-52693302	010-52693302
电子信箱	ir@crcc.cn	ir@crcc.cn	ir@crcc.cn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中国铁建是全球最具实力、规模的特大型综合建设集团之一，业务涵盖工程承包、规划设计咨询、投资运营、房地产开发、工业制造、物资物流、绿色环保、产业金融及战略性新兴产业。

2.1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工程承包

2024年，依托“两重”项目与新型城镇化建设、降碳减污与扩绿增长等一系列国家战略举措，我国建筑业实现增加值89,949.3亿元，同比增长3.8%。工程承包行业发展规模维持高位，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工程承包部分领域出现明显分化，能源、电力、水利等领域固定资产投资快速增长，而公路、市政、房建等领域固定资产投资出现回落。我国工程承包行业已步入转变发展方式、转换增长动能的攻关期。

（2）规划设计咨询

2024年，铁路、公路、城轨、房建、市政等领域规划设计咨询业务呈现下行态势，制造业产业结构调整及乡村建设、绿色环保、污染治理、新能源等新兴市场为规划设计咨询带来新的业务拓展机会。同时，规划设计咨询作为技术密集型行业，在5G、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北斗应用等技术革命和产业变革的影响下，将加快数字化、智能化转型的新机遇、新挑战。未来，我国规划设计咨询行业集中度将进一步上升，对企业的创新能力、科技实力等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3）投资运营

2024年，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51.374亿元，同比增长3.2%，基础设施投资同比增长4.4%，其中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投资增速加快，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及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投资规模保持平稳。我国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基础设施投资等政策逐步下倾利，水网建设、水电开发、新能源、绿色环保、网络信息等业务领域将在今后一段时期成为投资增长点。随着地方政府专项债、超长期特别国债的发力及国家有关投融资新规落地，具有较强公共属性的投资运营项目步入发展关键期，部分具备特许经营项目运作经验的企业受益于政策的倾斜。

（4）房地产开发

2024年，房地产政策持续发力，以“四个取消、四个降低、两个增加”为代表的政策组合拳有效提升了市场信心。尽管2024年全国新建商品房销售面积同比下降12.9%，但降幅较前11个月收窄了1.4个百分点；商品房销售额为97万亿元，同比下降17.1%，较前11个月收窄2.1个百分点。整体看，房地产市场在政策推动下呈现动际改善态势，但需求端的复苏仍面临一定挑战，市场整体仍处于筑底阶段。

（5）工业制造

2024年，伴随交通运输基础设施建设投资规模逐步提，传统通用工程机械行业受产能过剩影响，市场竞争加剧，行业集中度或将提高。同时，我国高端装备制造业核心装备供给能力稳步提升，重大技术装备国产化进程加快，智能制造全面推进，为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带来发展机遇，也为工业制造行业转型升级提供了新方向。

（6）物资物流

2024年，受市场影响，建筑材料总体需求下降，建筑相关物资需求和物流行业表现低于预期。同时，伴随大数据、云平台、物联网、智能机器人等技术在相关领域的应用推广，物资集采的透明度得以提升，物流运输的运营效率也得到提高，物资物流产业正处于技术创新和数字化转型的关键期。

（7）绿色环保

2024年，国家发布《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意见》，进一步明确了绿色转型的方向和目标，绿色环保产业迎来重要发展机遇。国家各有关部委聚焦能源双碳、节能降碳、工业达峰、交通低碳、碳汇巩固等出台了一系列规划及行动方案，建立健全碳达峰、碳中和“1+N”政策体系，在技术创新、市场机制以及政策支持等领域发力下，绿色环保产业正逐步成为推动社会经济发展的重要转长板。

（8）产业金融

2024年，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对新一轮金融监管体制深化改革做出了全面部署，金融监管机构深化改革，以“五篇大文章”出台了一系列监管制度和政策，强调了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根本要求，鼓励创新供给提高金融业务模式，推动供给侧金融数字化转型，以科技金融深入发展推动新质生产力加快培育，以绿色金融快速增长推动经济加快绿色低碳转型，以普惠金融和养老金融服务社会民生改善，以数字金融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效率。

2.2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2.2.1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1）工程承包

工程承包是本集团核心及传统产业，业务范围覆盖铁路、公路、轨道交通、水利水电、房屋建筑、市政、桥梁、隧道、机场码头建设等多个领域。工程承包的经营模式主要是以施工合同模式和融资合同模式。

（2）规划设计咨询

本集团规划设计咨询产业主要由4家拥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的二级大型设计院和24家三级及以下的专业设计院（不含4家专业设计院的子分公司）组成，业务范围包括提供铁路、城市轨道交通、公路、市政、工业与民用建筑、磁悬浮、水运、水电、机场、人防等领域的规划设计咨询服务，并不断向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城市综合开发、城市地下空间、生态环境、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新服务等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交通、现代城市基本公共管网是通过市场竞争、按照合约约定完成，工程项目的规划设计咨询及相关服务，同时充分挖掘产业优势，运作设计总承包项目和工程总承包项目。

（3）投资运营

本集团承揽市政新基建、新装备、新材料、新能源、新服务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提升多业态综合开发与资产运营能力，切实发挥投资对产业链协同发展、结构调整、效益提升的驱动作用。2024年，本集团深化高质量发展主题，坚持向投资运营业务领域拓展，高质量合同占比、优质客户项目、市场竞争力等核心指标考核，有效提升了新签合同落地率、转化率和收益率水平。全年新签合同总额30,369.67亿元，连续三年新签总额突破3万亿元。其中，海外新签合同额1,119.779亿元，同比增长23.39%，再创历史新高。

生产运营稳产增效。公司把指行全面精细化管理作为加强工程项目管理的重大变革，作为提高企业的理能力、治理水平的重大举措，开展供应链管理提升专项行动，积极推进大规模设备更新工作，提质存量资产盘活。雄安新区、三北防护林工程等相关项目建设扎实推进，护苏湖高铁、银昆高速公路项目等重大工程顺利完工，澳门大桥、澳门轻轨、澳门轻轨氹仔线线建成通车献礼澳门回归25周年，全球最高酒店建筑联酒迪拜莲花酒店交付，国内第一艘5,000吨自航式全回转起重船顺利下水，生产运营保持平稳。

（4）产业金融

公司相全面精细化管理作为加强工程项目管理、提高企业的理能力的重大举措，努力提升经济运行质量。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10,671.713亿元，实现利润总额324.747亿元；研发投入强度2.41%，同比提升0.06个百分点。

公司围绕“一利五率”和“五个价值”指标体系，扎实推动价值创造行动。开展供应链管理提升专项行动，打造一体化智慧供应链平台，物资集采节资率4.76%，同比提升0.3个百分点；提高业财融合水平，严控非生产性开支，规范各级差旅费管理，推动各级总部社会化市场化改革，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分别同比下降6.51%和4.85%。

扎实开展“三全”压控三年行动，全年盘换印吹保证金、回收3年以上难点债权、列入政府化债项目回收款均取得重大突破；狠抓源头控制、人员归位、奖惩疏导，全年销售回款1077万亿，营业收现比超过100%。

（5）深化改革动真碰硬。

落实“精干、精简、精细”工作要求，加快推动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建立市场化经营机制。以制度建设为先导，出台系列重要制度办法，打出深化改革的“组合拳”。一是自上而下推动瘦身健体。各级总部部门、人员优化精简，全面推行竞聘上岗，持续压减法人户数，根据发展需要调整所属企业管理层级，实现“四能”机制的有益探索。二是建立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全员360度全覆盖的绩效考核体系，考核结果强制分布、刚性兑现。全面加强对二级单位党委书记、董事长的考核，强化子企业董事会对经理层的考核，健全完善业务考核体系，充分调动各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聚焦施新产业发展、项目精细化管理、安全生产等重点工作，“一企一策”确定特别奖惩事项。三是按照“收入比贡献”思路，对全系统薪酬体系进行全面改革和重构，合理拉开薪酬差距，有效发挥薪酬激励作用。

（4）战新产业启航提速。

公司印发《加快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指导意见》，明确壮大战新产业、24个重点方向领域和30个主要细分赛道。建立战新产业“领导小组、工作小组、工作专班”机制，成立投资项目评审委员会，以“四层筛选机制”优选潜质、分宜准入、质量、咨询、论证四道关口。对战新项目投资分类设置差异化财务评价指标，推动资源向战新产业倾斜。博鳌近零碳示范区正式投运，全球最大竖井掘进机“梦想号”施工的上海到同智慧停车库顺利完成封底，竹顶绿发展公司入选“机航企业”，标志着公司在绿色低碳建筑、深地空间利用、宁基产业等方面取得初步成效。公司在塞尔维亚、尼日利亚、墨西哥等地中标光伏、风电等新能源项目，在几内亚探索形成“基础设施+分布式光伏”实践案例，海外战新产业发展取得突破。

（5）科技创新强力赋能。

加强科技创新顶层设计，搭建“1+9+N”科技创新体系。2024年，公司召开科技创新大会，制定《中国铁建科技创新中长期发展战略》，印发《关于加强中国铁建科技创新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和《关于加强中国铁建科技创新激励保障机制建设的意见》，中国铁建科学技术研究总院以及绿色低碳、地下空间、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竹基产业等6个产业技术研究院相继成立。加强与科研院校、国资央企、“小巨人”企业联合，充分发挥高端智库作用；联合建设国家级创新平台3个，省部级和行业级创新平台34个，中国铁建工程实验室11个。

科技创新取得丰硕成果。高质量完成3项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研发任务，成功获批建设二批中央企业原创技术策源地。新获得3项国家科学技术奖二等奖，6项已通过工程成功析获国际陆陆、1项工研究生学位，研究员、王先生所任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科技创新委员会主任，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副院长、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副院长、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院长、党委副书记、中国建筑科学研究院党委书记、董事长。

证券代码:601186　证券简称:中国铁建　公告编号:临2025—009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5年3月28日在中国铁建大厦举行，监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5年3月14日以书面直接送达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应出席会议监事7名，7名监事出席本次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监事长戴和根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了会议议案，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中国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参与巴西萨尔瓦多–伊塔帕里卡岛大桥通路系统PPP项目投资建设的议案》

同意中国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国铁建大桥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参与巴西萨尔瓦多–伊塔帕里卡岛大桥通路系统PPP项目投资建设。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年报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4年年报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所属中国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铁建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作为担保主体，分别按5%和10%持股比例，对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在《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项下对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实际履行的保证金额（最高不超过9200万元）以及相关利息和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实现债权追索佳鑫国际资源投资有限公司而产生的合理费用之和承担担保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指定媒体披露的《中国铁建关于下属公司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决算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同意2024年决算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国铁建2024年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思路及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同意2025年度审计工作思路及审计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国铁建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中国铁建财务有限公司风险持续评估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长戴和根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同意2024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审议内容为董事2024年度薪酬事项，基于谨慎性原则，除朱森女士外，其他董事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朱森女士自2025年3月担任公司职工董事，本议案不涉及朱森女士2024年度薪酬事项。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同意2024年度董事、监事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审议内容为董事2024年度薪酬事项，基于谨慎性原则，除朱森女士外，其他董事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朱森女士自2025年3月担任公司职工董事，本议案不涉及朱森女士2024年度薪酬事项。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同意202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的议案》

同意2024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战略与投资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股东代表董事的议案》。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时间和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人民币:千元

项目	2023年度	调整	2023年度（已重述）
销售费用	7,377,871	(65,969)	7,311,902
营业成本	1,019,683,082	68,969	1,019,749,051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而进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情况

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有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1186　证券简称:中国铁建　公告编号:临2025—015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下属公司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铜集团）
- 本次反担保金额：本次担保本金金额为不高于1380万元人民币。在本次担保前，本公司下属公司已为其提供担保金额为2949.1万欧元。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下属中国铁建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铁建国投）的下属公司中国铁建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土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土木）的下属公司中土工程（香港）有限公司，与江西铜业（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恒兆国际有限公司等其他相关方于2020年8月30日签订《增资扩股协议》，由中国铁建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土工程（香港）有限公司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分别取得佳鑫国际资源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鑫国际）10%和5%的股权。

2024年4月，佳鑫国际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以下简称招行南昌分行）签署了9200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授信协议），授信期间2年，借款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2024年5月，江铜集团为顺利推进项目，与招行南昌分行签署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并提供金额担保，同时要求中国土木和铁建国投提供反担保。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进一步提高公司投资价值，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等监管要求和《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决定，将本次担保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一、估值提升计划的触发情形及审议程序

（一）触发情形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要求，公司股票价格连续12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应制定估值提升计划，经董事会审议披露。

自2024年1月1日起至2024年12月31日止，公司股票已连续12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其中，公司2024年股票最低收盘价为6.83元，最高收盘价为10.26元，公司2024年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为19.45元。

（二）审议程序

《估值提升计划》由公司综合考虑行业特点及企业实际情况制定，经公司2025年3月27–28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估值提升计划

为提升公司投资价值，提高股东回报能力，公司将采取以下具体措施：

1.经营提升。落实公司“1256”中长期发展战略，健全“1+9+N”科技创新体系，巩固升级传统建筑产业，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开辟新基建、新装备、新材料、新能源、新服务“五新赛道”，加快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精细化、数字化、国际化“六化转型”。抢抓政策机遇，强化高质量经营，推动全链物资、供应链管理，加强“三金”压控和资产盘活，提高经济运行质量。

2.开拓市场。坚持“战略引领、突出主业、能力匹配、全面风险防控”原则，针对行业紧缺、企业急需，保障自身短期内无法实现突破的产业技术、积极寻找合适标的，通过并购重组推动战略性新兴产业快速发展，助力企业转型升级。立足企业资源禀赋和产业板块，加强内部重组整合，唤醒推动资产盘活、产业集约化、项目集约化，改善资产质量，提高发展效率、增强创效能力。

3.股权激励。持续深入推进体制机制改革，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对股权激励可行性进行研究论证。支持、鼓励控股上市公司规范开展股权激励，激发管理层、核心技术骨干提升公司价值的主动性和积极性，激发企业内生动力。

4.现金分红。进一步优化回报股东政策，制定股东回报规划，在符合考虑公司战略发展目标、股东回报要求等因素的基础上，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未来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融资信贷安排等情况，健全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优化分红节奏，增加分红频次，提高分红比例，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增强投资者信心，与股东共享发展成果。

5.投资者关系管理。强化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进一步提高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常态化召开业绩说明会，定期组织业绩路演和反向路演，向投资者介绍公司的经营业绩、未来发展规划和行业发展前景，积极传递公司的投资价值。坚持“请进来”与“走出去”相结合、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增强投资者对公司的价值认同。建立多层次投资者互动交流机制，通过现场交流、热线电话、电邮、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深入了解并及时回应投资者诉求。

6.信息披露。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坚持法定信息披露与自愿性信息披露相结合，不断扩大自愿性信息披露的内容和范围，提高信息披露的有效性。通过周文、可视化电子报告等方式，增强定期报告的丰富性和可读性。持续完善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体系，定期编制披露可持续发展报告、ESG报告。常态化开展投资人推介和舆情监测，妥善处置舆情。

7.股份回购及股权激励。落实监管要求，建立常态化股份回购机制，综合运用增持、回购等措施稳定股价，增强投资者信心，促进股价合理反映公司投资价值。

8.其他合规措施。充分利用多元化媒体平台，全方位宣传公司重大改革创新举措、重大项目进展、履行社会责任等情况，加强品牌宣传，塑造良好的市场形象，提升品牌美誉度和社会影响力。

三、董事会对估值提升计划的说明

公司于2025年3月27–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估值提升计划》。公司董事会认为本计划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中长期发展战略，具备合理性和可行性，有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发展质量，提升公司投资价值，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估值提升计划。

四、评估安排

本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根据本计划的执行情况和实施效果进行评估，评估后需要完善的，经董事会审议后进行披露。同时，公司将在年度业绩说明会中对本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专项说明。

五、风险提示

《估值提升计划》仅为公司行动计划，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市场表现受到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1186　证券简称:中国铁建　公告编号:临2025—010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30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51.64亿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00元（含税）。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3,579,541,5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073,862,450.00元（含税）。2024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当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可供分配利润的比例为20.60%。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4,073,862,450.00	4,752,839,525.00	3,802,271,62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19,778,494,388.09	23,648,972,569.23	23,896,774,790.62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51,364,221,662.6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2,629,973,585.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2,408,080,582.6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2,629,973,585.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56.36		
现金分红比例（K）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2024年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197.78亿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40.74亿元，占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可供分配利润比例低于30%，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特点

公司所处的建筑行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毛利率普遍较低，施工项目单体体量大、生产周期长，应收账款和存货金额较大，资产负债率普遍较高，用于维持日常经营周转的资金需求量较大。2024年，国家出台了一系列住建、交通、水利等行业利好政策，与建筑行业密切相关，为建筑行业稳步发展创造了有利条件。

（二）公司发展阶段和目标以及经营模式

公司处于转型升级阶段，为抢抓市场机遇，持续进行深化改革，巩固升级传统建筑产业的同时，大力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开辟了新基建、新装备、新材料、新能源、新服务“五新赛道”，加快推进产业转型升级，向建设世界一流现代化企业迈进。

（三）公司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

2024年公司实现净利润2707.78亿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为1.39元/股，为股东创造了较为稳定的投资回报。

公司根据融资发展需要合理安排资金开支，进一步优化资金使用，统筹资金调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支持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受市场影响，公司资金压力加大，用于补充日常营运的资金需求增加。同时，公司加快推进转型升级，培育战新产业，机械新兴业务，需要大量资金投入。

（四）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及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一方面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另一方面用于对战略性新兴产业等业务投资。从留存收益的使用看，企业赚取的净收益，一部分用于对投资的分配，一部分形成企业的积累。公司历年累计留存收益经保证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正确处理分配与积累间的关系，留存一部分净收益以供未来分配之需，平和收益分配额的波动，有利于持续稳定的分红政策。近两年，中国铁建派息比例均维持在20%以上且分红比例稳步提高，保持了稳定的分红派息水平。

（五）公司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情况

公司建立融合了多渠道的投资者沟通机制，中小股东可通过投资者热线、投资者关系邮箱、上证e互动、现金分红说明会等多种渠道来表达对现金分红政策的意见和诉求。公司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

（六）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便于股东对公司经营和利润分配进行监督。公司将继续秉承为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回报的经营理念，严格规范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防止发生资金风险，以更积极的利润分配方案回馈广大投资者。

综上所述，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资本结构、偿债能力和发展规划，制订上述现金分红预案，目的是为了提升公司发展质量和速度，给投资者带来长期持续的回报，此利润分配预案满足《公司章程》及《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要求，符合公司特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也符合广大股东的长远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7–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该方案符合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规定，董事会的决策程序规范，现金分红水平能够兼顾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长远发展需要。

四、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1186　证券简称:中国铁建　公告编号:临2025—013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财务资助额度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 董事会同意，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计划新增向参股房地产开发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35.4亿元。
- 本次财务资助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鉴于房地产开发多采用项目公司模式，项目开发前期，项目公司的注册资本金通常不能满足项目日常经营所需，需要项目公司股东按出资比例提供短期股东借款支持项目开发建设。

为保障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资助额度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新增向参股房地产开发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总额35.4亿元，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直接转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财务资助额度计划内，决定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具体对象、方式和金额等事项。财务资助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决议公布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布之日止。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资助对象的基本情况

被资助对象为公司及子公司参股房地产开发项目公司，纳入本次预计财务资助额度计划的被资助对象需满足以下条件：

（1）被资助对象应从事单一主营业务且为房地产开发业务，且资助资金仅用于该主营业务；

（2）被资助对象的其他股东或者其他合作方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财务资助，包括资助金额、期限、利率、违约责任、担保措施等。

三、财务资助风险防控措施

公司在对外提供财务资助过程中，将加强财务资助日常管理，密切关注被资助对象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债务清偿能力变化，积极防范风险，确保公司资金安全。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及子公司对参股房地产开发项目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主要是为满足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求，有利于保障项目的顺利推进，总体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董事会同意上述财务资助额度计划。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9日

证券代码:601186　证券简称:中国铁建　公告编号:临2025—014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新颁布及修订的会计准则要求实施。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未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23年10月26日，财政部制定并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7号），解释第17号规范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等问题的会计处理，并于2024年1月1日起生效。

2024年12月6日，财政部制定并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8号），解释第18号规范了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报的执行。

公司于2025年3月27–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二、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

根据财政部有关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第17号，执行该项会计政策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

根据财政部有关要求，公司自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第18号，解释第18号规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项目列示。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由于上述变化，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将保证类质量保证费用，从“销售费用”项目调整至“营业成本”项目列报。

证券代码:601186　证券简称:中国铁建　公告编号:临2025—011

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